

古塘烟火

■ 赵东荣

下，旱魔枯裂田园，烤焦稻菽，农夫村妇心急如焚。节骨眼上，有人挥锹振臂喊出：挖沟开渠去，引塘水入田。为了加大灌溉流量和润田时速，村民们还租来三台抽水机昼夜加持，硬是救活了二百亩奄奄一息的稻禾。然而，有点神奇的是，不过多久古塘不知不觉又复归水位，还原它那滔滔汩汩的存量。面对放不完抽不干的古塘之水，有人咬定此地乃神泉之眼，动议建个“塘神庙”适时祭祀。

在我的记忆中，家乡的古塘被一块块农田簇拥着，草地点缀着，鸭鹅游弋着，牛群浸泡着，就像叠加在一起的田园牧歌；它又被一道道田埂阡陌连接着，延伸着，好像你往哪走都擦过它的身边，闻到它的水气泥香。不管是春夏还是秋冬，它从来没有干涸过，也没有静默过，或有人垂钓，或有人放牧，或有人洗涤，春秋岁月是那样的饱满，人间烟火是那样的浓稠。每到落霞余晖时刻，常传来小伙子撒网捕捞塘鲜的吆喝声，乡困村姑赶牛归家的小调声，好一派动感十足的乡野流泻风情。

在那缺吃少穿的年代，古塘也成了当地人的衣食依托，真正意义上的“菜篮子”和“救命塘”。每天放学后，我都被家人催着下塘，或挖莲藕，或拾田螺，或摸鱼虾，说是等着下锅。有一回交上好运摸到几只活生生直打挺的鲤鱼，那可是全家人的口福，权当一顿非常奢侈的大餐。也许是太饿的原因，来不及剖腹去腮净内脏就清煮上桌，一袋烟功夫便瓜分精光。在一个一抹日影，几缕秋风的傍晚，我又摸到一篓扁蟹，全家人虽然喜出望外，但还是卖一半吃一半攒点油盐酱醋钱。而吃蟹的时候我是奔筷用手毫不顾忌的，那吃相虽有几分粗野，却也有几分霸气，那特有的“芳香素”从舌根、咽喉到齿颊全味觉喷香，让我连连咂嘴而伸舌舔唇回味许久。

每年回老家过春节，我都独自往塘边走走看看，看那芦花飞絮，看那红泥黑土以及塘岸边上的沧桑民居。塘边的风吹在我的脸上，我在风里一遍遍地回想。尽管家乡人生活半径已跨越古塘岁月，像塘中的涟漪那样曼妙、惊艳，但他们仍记得古塘烟火的前世今生且视当一方“活化石”。我看到了他们依旧亲近它，惜重它，守护它，并凭着良知和汗水吃饭，用劳动挣得一分踏实和体面，过着素常和温淡的日子，践行着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法则。

活在现代的古塘，多么难得！

无止境的忍耐或者争吵，后来，两人还是分手了。

再后来，她又结婚了。一天，他在街头遇到她，长裙款款，笑容温婉，过马路时，她的先生紧紧牵着她的手，她一脸的幸福。他从朋友那儿得知，她现在的丈夫很爱她，说她是个有内涵的女人，温柔体贴，包揽所有的家务，遇到真是幸运。

他无数次相亲，相处一段时间，总是分手，因为曾经有个她，他在潜意识里和她对比。有一天他读到：当女人讲述心中的抑郁时，知情知趣的男人，只需提供耳朵就够了。想起以往他总是一脸不屑，他有些后悔。

每个女人都似一架钢琴，可男人并非都是琴师。同一个女人，不同的男人调出不同的音色。当一架钢琴，遇到一位名家，奏出来的是一支名曲，如果遇上不会弹琴的人，就是一地噪音。

语言不通的荷西，竟然奏响了情思绵密的才女三毛的心曲，那种欢喜如花片打在水面上。胡兰成说，夫妇如调琴瑟，说自己在张爱玲面前，说些什么都像生拉胡琴，辛苦吃力，丝竹之音亦变为金石之声，自己也着实懊恼烦乱。

当女人遇到一位不懂琴的人，悲剧就开始了，其孤独宛如月亮，无人望见。灵魂独立的女人，期望遇到一位琴艺超群者，懂得爱情的弦外之音，不过这样的女人曲太高，而和者寡，庸俗的世界，只怕一生苍白。

《诗小雅棠棣》：“妻子好合，如鼓瑟瑟。”婚姻也好，爱情也罢，适逢对手，人生的情趣亦尽在其中。

婚姻生活让他们觉得彼此不在一个生活频道，百灵鸟和猫头鹰在一起未免不妥，生存也不是

岁月山河

爱情和琴

■ 孙丽丽

总觉得钢琴与爱情之间有某种微妙的联系。弹奏出一曲优美的乐曲，要一点一点记好谱子，哪里是休止符、和弦、滑音，和爱情一样，是需要用心的事情。

他常经过一个门口，里面有个人女孩在安静地弹着钢琴，动作很轻柔，是一首名曲，钢琴声音很干净，余音一直飘得很远、很远，他觉得女孩和琴声一样美好。

后来他和她恋爱了，恋爱如酒一样让人沉醉，之后他们顺利地走进婚姻。然而婚姻有它粗糙的一面，他觉得她不是想象中的那样温良贤淑，一次的争吵像秋天的雨，一场秋雨一场寒。

晚上他去蒸桑拿，回来换了一款新手机。她说，你怎么不过日子，手机还没用半年。他说你懂什么，活着就是享受。她说，我累了，你刷刷碗吧。他悠闲地嗑着瓜子，卧在沙发上看电视，说电视剧一结束我就洗碗。夜里十点多了，他呼呼地在沙发上睡着了，她清楚他的行为，大事推脱小事不干。她只得起来洗刷，天热碗不洗会生细菌的。

婚姻生活让他们觉得彼此不在一个生活频道，百灵鸟和猫头鹰在一起未免不妥，生存也不是

十多年前，因组稿之约，我曾拜访史铁生。

那是一个黄昏，薄雾冥冥，我按照史铁生的夫人——我的编辑同行陈希米老师——告诉我的地址，叩响了他们在北京水碓子东里的家门。

门开了，陈希米和坐在轮椅上的史铁生出现在我的面前。当时的情形有点意味，我和史铁生都知道对方是谁，可是彼此之间都没有马上相互打招呼；我俩在对视之中，等着陈希米向他介绍说，这是出版社的编辑，我们才握手。印象中史铁生有点黝黑，不是一个长年待在屋子的人——是那些年在地坛晒的？我不知道！也许，他喜欢阳光，没有时常待在屋子里吧；我曾经看过一张照片，他坐在阳光下，神形惬意而温和。

我们闲聊，他问我的年龄，我说了。他说：“你的年龄就是我坐在轮椅上的年龄。”他说这句话的时候神形特别平静，语气特别温和，是不经意的，然而却深深地打动了我；十多年了，依然令我难忘。我相信我从他那近似平淡的口吻中体会到了一种力量。毕竟，到那时，他已经坐在轮椅上整整三十二年了。我读过他的《我与地坛》，知道他经历了不得不坐在轮椅上却难以接受坐在轮椅上的命运的痛楚。我想，在那时候，他对自己不幸早已超然了。

史铁生的声音很平和，却洋溢着十足的亲切和热情，以至于我只是与他初次见面，就可以随意地闲聊。我本来就是一个不善言语的人，但是在那个黄昏说得最多的却是我。我在这位作家的面前，侃侃而谈，甚至谈文学。

之前我读过他的《合欢树》，那是他怀念母亲的散文。写得精致、隽永，带有一种怡然之气。它打动我，甚过朱自清

拜访史铁生的那个黄昏

■ 刘逸

的《背影》；我想，它一定是中国当代亲情作品中的杰作。就着《合欢树》，我跟史铁生谈了我对他的作品的感受，谈了《我的遥远的清平湾》的平淡和悠远。

我谈到了读《我与地坛》的感受，还提到王朔对它的评价。王朔曾在一篇文章里提到一部中国现代文学名著比起《我与地坛》来“不是一个量级”。我当时很想知道他对这个评论是怎么看的，哪料他只是静静地听着，然后说：“嗨，那是他的看法。”说得很不经意。我后来每每回忆他说这句话时的神形，就想：《我与地坛》是纯粹的情感流露之作，它有必要和哪一部或哪一篇作品比高低吗？

那天我跟他签了《史铁生自选集》的合同。在此之外，我再跟他约稿，约他的新作，他没有答应我，只是轻声说：“我写得很慢。”一年多后，他写出了《我的丁一之旅》。于是，我知道他依然在不停地写着，在顽强地写着。那时候，他的身体已经很不好，依靠透析生活着。

跟史铁生签约之后，因为别的原

因，我迟迟没能推出他的书。这时候，我接到陈希米的电话，说：书还要出吗？虽然已经签了合同，但是不出版也没关系；或者，把首印数减到一半。陈希米是一位卓有成就的出版人，她也许觉得一部以选编旧作为主的“自选集”不会有太多读者——哪怕它的作者是她的作为著名作家的丈夫；出于编辑对编辑的理解，她才跟我说了这番话。她和史铁生有意让我不要在这本书上有压力，什么稿酬啊印数啊他们全然不计——哪怕是签了合同，他们也不以为意。陈希米的电话让我沉吟良久，也生发了感慨：我觉得这其中有一种宽容，一种谅解。后来《史铁生自选集》还是出版了，而且市场反响颇好。

那个黄昏，史铁生送了我一本书，他在扉页上写“刘逸先生批评”。我后来查看了自己的日记，那是2004年8月16日。

自那以后，我再也没有见过史铁生。后来，朋友黄明雨出版了他的三本小册子——《以前的事》《写事的事》《活着的事》——我也参与选编了；因为跟史铁生有关，所以我觉得自己做了一件有意义的事。

像很多读者一样，一提起史铁生，我就会想到《我与地坛》。由于那一次的拜访，我对他和他的作品更加尊重。如今，我到北京出差，总住在地坛西门附近的海南大厦，因此时常有机会到地坛走走。现在的地坛，已经不是史铁生笔下的那座“废弃的古园”了，它被开发成一座现代化的公园。不过，我每次到那里，还是会想象它曾经被废弃时的样子，想到当年在那里徘徊的史铁生——那个背着身残之躯，却让自己的心灵不断丰富和充盈的人。

■ 诗路花语

故乡的冬

■ 陈赫

村口大树下抽着旱烟，唠嗑的爷爷说着今年的收成，盼着明年的丰收。田野的麦子青翠迎人，荒野蔓蔓见证着行人放缓的脚步。雪在半夜里就落了，像轻轻的叹息，像花朵的坠地。更像说着一种，只有它自己才懂的语言。长满青苔的老屋，每一年都多一层灰尘。只剩一户人家，还在用最古老的火炉拉着风箱，填着柴火。烟筒里冒出的炊烟，总是在，轻易地感动着归乡的游子。

回家

■ 徐子飞

三百多个日夜辛苦的时光，收起汗水，从高高的脚架架下来，一张从工棚撕去的日期，把一辆旧了又旧的摩托车发动，快一年了，憋足劲的车轮，急吼吼地把长长的路途，一圈圈绕起来，绕进了大山，绕进了河水，绕进了乡愁。嘎吱，停在一声乳名里。

把茶园的茶采完

■ 钟少勇

这一场大雨洗净了压抑多天的闷热和烦躁。大雨过后的四围，云雾袅袅升腾，与残阳昏黄的眼神相对，即刻孵化出不朽作品。我的老茶树正在吐尖，茶园之上，一艘飞行器在距我一公里外，三万英尺高空上静态展演，或来自外星的怪兽。我在裹着的蓑衣里颤颤发抖，云雾散去，晕黄的光渐渐被拖入黑洞，一切消逝在远山，我的抱负，在幽幽中萌芽。

挥动勺子将天空变成了蛋糕

■ 徐小白

天空好蓝，我好饿，我灵机一动，挥动勺子将天空变成了蛋糕。太阳点缀天空，天空拥抱云朵，云朵操作奶油，奶油渐变晚霞，天空好美，我好爱，我突发奇想，挥动勺子将天空变成了蛋糕。天空这么大，够我吃好久，我用勺子舀了满满一勺，将蛋糕送入口中，太阳暖暖的，云朵甜甜的，湖镜映照着面颊，舌头和嘴巴都染上淡淡的蓝色，天空好甜，我好欢喜，我心血来潮，挥动勺子将天空变成了蛋糕。

娜

投稿邮箱
hnrbfb@163.com



《岁月无声》(油画)
王家儒作

腊肉多出产于南方，但豫南的信阳人做腊肉，并不少见。去信阳的婆婆家过年，带许多腊肉回来。腊肉条不大，瘦长，一条一条整齐排列在行李箱中，满满腾腾。天下人皆知，河南人能吃苦，心不在吃上，会做美食的地方并不多，信阳是河南最会吃的区域之一。关于信阳的“会吃”，有人专门进行过研究。说是信阳人遭受过大饥荒，万事看清，此后吃喝住用便成了主要追求。这个说法我不以为然。信阳地处豫鄂交界，具南方之秀北方之勤。此地山清水秀，人杰地灵。山上有鸡鸭，塘里养鱼米，是典型鱼米之乡，出产美食自然是情理中事。巧妇能为鱼米之炊，这巧妇多是家里掌柜的。信阳男人，厨房里大都有两把刷子。信阳小伙子娶媳妇基本靠的是一手拿手菜——鱼。水煮、清蒸、油煎、红烧、红焖……色香味俱全的信阳鱼在餐桌上都变成了媒婆。

信阳最美好的淡水鱼是鲫鱼，个头适中，口感鲜美。刚认识那会儿，他爱煎鱼给我吃。两条鲫鱼，动手清干净，热油里煎好，撒上葱花芫荽碎儿。人还没到，鼻子先到了。时间久了，就依赖上那美味。后来成了家，他自然是围着围裙，慢炖鲫鱼，香煎鲫鱼，水煮鲫鱼，各种做法吃得豁亮。我教书，女学生问我，老师，您怎样看待爱情。大概爱情刚在她们那里抽丝儿发芽儿，那个时候欢喜如花片打在水面上。胡兰成说，夫妇如调琴瑟，说自己在张爱玲面前，说些什么都像生拉胡琴，辛苦吃力，丝竹之音亦变为金石之声，自己也着实懊恼烦乱。

每个女人都似一架钢琴，可男人并非都是琴师。同一个女人，不同的男人调出不同的音色。当一架钢琴，遇到一位名家，奏出来的是一支名曲，如果遇上不会弹琴的人，就是一地噪音。

语言不通的荷西，竟然奏响了情思绵密的才女三毛的心曲，那种欢喜如花片打在水面上。胡兰成说，夫妇如调琴瑟，说自己在张爱玲面前，说些什么都像生拉胡琴，辛苦吃力，丝竹之音亦变为金石之声，自己也着实懊恼烦乱。

当女人遇到一位不懂琴的人，悲剧就开始了，其孤独宛如月亮，无人望见。灵魂独立的女人，期望遇到一位琴艺超群者，懂得爱情的弦外之音，不过这样的女人曲太高，而和者寡，庸俗的世界，只怕一生苍白。

《诗小雅棠棣》：“妻子好合，如鼓瑟瑟。”婚姻也好，爱情也罢，适逢对手，人生的情趣亦尽在其中。

腊肉不满豆

■ 马思源

事情。屋里搬把椅子，椅子上摆凳子，小心翼翼爬上去，站凳子上，摘下几块来。手上高高地把肉提溜起，齐眉高，正是对着眼睛，晨光从厨房的屋角长长地斜过来，照在肉上，一块块看得分外清楚。说，这肉腊好了。腊月“腊”好了腊肉，民间语言，只听听就满口流香啊。日晒风吹，肉已半干，日月精华的浸润，红白白白亦是分明。煮熟切了，一片片透光亮。白肉如玉，白得湿润；瘦肉如同玛瑙，红得深沉。得了大自然的滋养，腊肉的味道已厚重且丰韵，白的红的都有了韵味。白肉香，却无油腻；红肉劲道，有嚼劲儿。蒜苗炒腊肉，青豆炒腊肉，木耳炒腊肉，红绿黑白相间，皆是上品。民间说，腊肉待亲家——久有意。这腊肉的情谊真不是一时半会儿的累积。

我老家豫东也是有腊肉的，肉是腊月里的肉，只不过不经过“腊”这一道程序。豫东人能吃苦，对食物要求不高，果腹即可。我少时，青黄不接时节，总有那么几天喝个水饱。吃肉成为最奢侈事。谁家隔三岔五吃肉，是会被嘲弄为“不会过日子的主儿”。可嘴巴怎会不好美食呢？只不过一年到头罗锅上树——钱紧罢了。

过年是有钱的，即使再穷的人家，过年也要割肉。除了包肉馅饺子，做莲夹，做小酥肉，还要做方子肉。肋条、五花、前后腿，一锅烀。满院子飘香时，拿筷子扎一扎厚实的肉块，稀烂，肉就算烀好了。肋条拿给小孩子去啃，方子肉留下敬神敬祖先。方子肉，肥瘦相间，半截

砖头的宽度，切得方正，两三块，三五块，初一十五敬神。过了正月十五，方子肉敬来敬去就留了下来。正月，初春，天气即将转暖。那从腊月里流传下来敬神的肉似乎要与春风一起变暖。乡间的智慧，是把肉抹上一层盐，再抹上一层油，用火纸包好，这样，就成了豫东“腊肉”，即使放上半年，也不会变质。一块一块挂屋檐下，或者放进“气死猫”里挂在二梁上，从此只闻肉香不见肉影。不仅气死了猫，还差点把小孩子气哭。

待方子肉里的油浸透包裹的火纸，五月端午便快来临。端午前后，焦麦炸豆。正是农忙季节，但母亲依然不会忘记这一天的大事情。她会在这一天把孩子们天天眼馋的方子肉取下来，右手握了刀背，切得薄如纸片。经过小半年的风吹日晒和盐粒滋养，腊肉变得透明光亮，晶莹剔透。裹上面糊，锅里一扔，“滋啦啦”的声音响起来，油脂在锅内欢快地叫唤，一会工夫煎得金黄。猪肉的油浸润到麦子面里，又通过劈柴火的作用，煎腊肉片把北方饮食咸香的特点发挥得淋漓尽致。小孩子不再顾及吃相和长幼有序的教诲，心里眼里全是一个个小扒钩，恨不得用动特异功能，把锅里的煎腊肉片全都钩到自己嘴巴里。当小孩子一个个心满意足肚子滚圆时，方见得父母并没有动筷子。

苏辙抱怨说，“腊肉不满豆”。豆，是盛放食物的工具。想来苏辙是说腊肉不多，兼或说腊肉过分味美，无法充分满足口腹之欲。但一个豪门出身的官员，即使再有悲悯的平民意识，又哪里晓得千余年后，农家无腊肉可食的心酸。

与腊肉密切关联的是腊肠。人们之于腊肠，那是真爱。腊肠于南北朝以前出现，见载于贾思勰的《齐民要术》一书。发展到今天，腊肠依然是人们比较喜爱的食物。一次，在海口骑楼老街和朋友吃辣汤，一碗汤半碗肉片，末了又端上一碟广式腊肠。广式腊肠里变了形态的点滴酒味，似是而非，具备了魔幻意味。少时舌尖没有记忆的食物，我并不感兴趣。但此友竟然很喜欢这种东西，腊肠遇到他，似乎遇到了知己。本应端庄稳重的不惑年，竟吃得满嘴流油，丝毫不顾形象。是该有多爱，才能失去仪方！

人生况味

爱情和琴

■ 孙丽丽

总觉得钢琴与爱情之间有某种微妙的联系。弹奏出一曲优美的乐曲，要一点一点记好谱子，哪里是休止符、和弦、滑音，和爱情一样，是需要用心的事情。

他常经过一个门口，里面有个人女孩在安静地弹着钢琴，动作很轻柔，是一首名曲，钢琴声音很干净，余音一直飘得很远、很远，他觉得女孩和琴声一样美好。

后来他和她恋爱了，恋爱如酒一样让人沉醉，之后他们顺利地走进婚姻。然而婚姻有它粗糙的一面，他觉得她不是想象中的那样温良贤淑，一次的争吵像秋天的雨，一场秋雨一场寒。

晚上他去蒸桑拿，回来换了一款新手机。她说，你怎么不过日子，手机还没用半年。他说你懂什么，活着就是享受。她说，我累了，你刷刷碗吧。他悠闲地嗑着瓜子，卧在沙发上看电视，说电视剧一结束我就洗碗。夜里十点多了，他呼呼地在沙发上睡着了，她清楚他的行为，大事推脱小事不干。她只得起来洗刷，天热碗不洗会生细菌的。

婚姻生活让他们觉得彼此不在一个生活频道，